

证券代码：832649

证券简称：医模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北京医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649	医模科技	2024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君益诚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届时该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观音堂文化大道西街B106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董事会勤勉尽责、科学谋划，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

###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

### （三）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写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对市场预测和业务拓展的计划，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以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复印件）；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复印件）；

5) 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办理登记手续,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9时30分-15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观音堂文化大道西街B106号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梁绍仲 联系电话：010-87313636-8019 传真电话：010-87319530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王四营观音堂文化大道西街B106号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医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北京医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医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